

证券代码：836153

证券简称：ST 明邦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 北京明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收到主办券�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通知及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收到主办券�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通知的情况

北京明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ST 明邦”）已于 2026 年 1 月 7 日收到《招商证券关于单方解除持续督导相关协议的通知》。

#### 二、 主办券�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通知的主要内容

ST 明邦于 2016 年 3 月 21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于 2015 年 9 月聘请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担任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主办券商。

双方签订的协议期内，招商证券一直依照协议约定履行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工作职责，但 ST 明邦未按照协议约定足额缴纳 2024-2025 年持续督导费用。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第四十三条，招商证券已于 2025 年 10 月 1 日、2025 年 11 月 10 日和 2025 年 12 月 3 日向 ST 明邦履行了法定的催告程序，至今仍未足额缴纳，因此，招商证券将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单方解除与我司的持续督导协议。

#### 三、 应对措施

ST 明邦收到招商证券关于收取持续督导费的《催告函》（共三份）后，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极为重视，寻找各种渠道，积极筹措资金，尽快支付相应持续督导费用。

#### 四、 风险提示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相关规定，

ST 明邦与招商证券签署的上述持续督导相关 协议自全国股转公司就该事项出具的无异议函生效之日起解除。如无其他主办券 商承接持续督导工作，ST 明邦存在股票被强制终止挂牌的风险。

### 五、 咨询信息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ST 明邦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姓名：李军

电话：186 1107 5151

邮箱：jun@dnjexpress. com

###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招商证券关于收取持续督导费的《催告函》（共三份）；

（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单方解除持续督导相关协议的通知》

北京明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7 日